关于2018年县级财政决算和2019年上半年

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现将2018年县级财政决算情况以及2019年上半年全县财政总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8年县级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1．收入决算情况。2018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131691万元，增长9.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2887万元，增长7.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是：

税收收入56642万元，增长12.8%，其中：增值税22700万元，增长12.6%；企业所得税6125万元，下降8.6%；个人所得税3563万元，增长64.4%，主要是蒙山乳业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较多；契税和耕地占用税9221万元，下降6.5 %，主要是耕地占用税减少；其他税收收入15034万元，增长32.6%。

非税收入26245万元，下降1.2%。

2．支出决算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508757万元，增长11.2%，主要支出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4736万元，增长35.7%；

公共安全支出22511万元，增长15.2%；

教育支出135648万元，增长16.9%；

科学技术支出7778万元，增长1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116万元，下降13.1 %，主要是上年上级拨付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较多，抬高了支出基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2292万元，增长12.7 %；

医疗卫生支出80031万元，增长20.8%;

节能环保支出22414万元，增长1.7倍，主要是支持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大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27550万元，增长1.69倍，主要是增加城镇基础设施投入；

农林水事务支出 73096万元，下降23.6%；

交通运输支出1907万元，下降79.8% ，主要是上年上级拨付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较多，抬高了支出基数；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1130万元，下降22.5%；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6667万元，增长近3倍，主要是上级拨付土地整治支出较多；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支出1568万元，增长95.8%，主要是上级拨付粮食仓储设施项目中央基建投资支出较多。

3．决算平衡情况。2018年县级财政实现收支平衡，年终滚存结余7854万元。滚存结余数与在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报告的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相比，增加了5459万元，主要是增加易地扶贫搬迁政府债券资金3819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增加3044万元和上解支出减少34万元，按规定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38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

2018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159249万元，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3462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17336 万元，上年结余 6193万元，收入合计18624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主要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4985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4117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147万元。

2018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142348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6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36550万元、其他支出2449万元、债务付息支出2396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40000万元，上解支出751万元，结余3141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

2018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59131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88085万元，财政补贴58273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38838万元。当年收支结余20293万元，年末滚存结余99780万元。

**（四）政府性债务情况**

 截至2018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218849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30594万元，专项债务余额88255万元。全县政府债务率为 35.9%，债务余额控制在上级批准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246961万元以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2018 年，争取到位地方政府置换一般债券10198万元，统筹用于置换存量政府债务及偿还到期债券本金；争取到位新增地方政府债券35743万元，用于棚户区改造、精准脱贫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高级技工学校建设、易堂学校建设、宁中新校区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

从决算情况看，2018 年全县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较好，财政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受宏观经济运行环境制约、减税降费政策集中实施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速放缓；民生等刚性支出增长较快，重点建设项目资金需求较大，财政收支平衡压力不断加大；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的要求越来越严格，统筹发展与控制负债矛盾凸显，地方政府债务化解面临较大压力；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仍需完善，部分项目资金使用效益不高。我们将继续采取有效措施，深化预算改革，逐步加以完善解决。

二、2019年上半年全县财政总预算执行情况

**（一）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6月，全县财政总收入实现87129万元，同比增收9040万元，增长11.6%，其中：

1、中央、省级收入完成32655万元，同比增收4642万元，增长16.6%，其中上划中央、省增值税14145万元，同比减收620万元，下降4.2%。

2、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54474万元，同比增收4398万元，增长8.8%。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工商税收19545万元，同比减收3613万元，下降15.6%；农牧业税收8994万元，同比增收3816万元，增收73.7%；企业类收入7574万元，同比增收3345万元，增收79.1%。

非税收入18381万元，同比增收840万元，增长4.8%。

总收入分部门情况：税务完成68748万元，同比增收8200万元，增长13.5%；财政完成18381万元，同比增收840万元，增长4.8%。

1-6月，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支出400934万元，同比增支38189万元，增长10.5%。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612万元，增支5586万元，增长27.9%；

公共安全支出16313万元，增支3682万元，增长29.2%；

教育支出125109万元，增支24410万元，增长24.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512万元，增支373万元，增长3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127万元，增支12746万元，增长23.4%；

医疗卫生支出76195万元，增支8248万元，增长12.1%；

环境保护支出2932万元，增支726万元，增长32.9%；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8429万元，增支1750万元，增长26.2%；

农林水事务支出63615万元，减支2212万元，下降3.4%；

交通运输支出1210万元，减支2410万元，下降66.6%，主要是上年同期上级拨付车辆购置税所致；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1149万元，减支150万元，下降11.5%；

粮油物资储备管理事务支出187万元，减支22万元，下降10.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99万元，净增899万元，为新增科目；

债务付息支出690万元，减支1310万元，下降6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6月，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560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61500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68253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8053万元。

**（四）上半年财政预算运行特点**

1.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上半年，财税部门始终将组织收入作为财税工作的重中之重，通过强化税源监控、完善收入征管机制、加强收入分析和纳税跟踪调研等方面工作，把握组织收入的主动权，上半年完成财政总收入87129万元，占人大通过预算的61.8%，同比增长11.6%，顺利实现了财政收入“双过半”。其中税收收入完成68748万元，同比增长13.5%，税收收入占财政总收入比重为78.9%，比上年提高1.4个百分点，收入质量进一步提高。

2.减税降费政策效应凸显。今年国家继续加大减税降费力度，增值税税率下调，提高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起征点，且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六税两费”，落实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将严重影响地方税收收入。1-6月，增值税同比下降4.2%，减收1128.7万元；个人所得税同比下降39%，减收2303.5万元；土地增值税同比下降26.7%，减收1261万元，减税降费效应日渐显现。上半年全县累计税收减免4562万元，预计全年影响我县财政总收入13850万元，全年收入目标完成难度加大。

3.规范扶贫资金管理，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一是对纳入整合范围资金应整尽整，做到“多个渠道进水、一个池子蓄水、一个龙头放水”。截止2019年6月，实际整合中央、省、市、县财政涉农扶贫资金共计29930.45万元，其中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 安排的县级扶贫专项配套9000万元。二是严格扶贫资金支出管理。按照扶贫资金使用要求，扶贫资金紧绕贫困户“一收入两不愁三保障”及贫困村退出两大目标精准使用，目前已下达第一批、第二批脱贫攻坚项目计划，共计安排资金79767万元，截止2019年6月，已拨付资金27589万元。三是根据上级反馈和自查涉及资金管理的问题，逐项梳理归类、深入剖析，建立问题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措施、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截止六月底针对中央、省巡视反馈发现问题均已整改到位。四是有序推进扶贫资金监管。严格执行《宁都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宁都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扶贫资金乡镇报账制具体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规范了乡镇日常扶贫资金的使用管理。

4.重点支出保障有力，支出结构进一步优化。在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的背景下，着力优化支出结构、盘活统筹存量资金，着力保障各项重点支出资金需要。全县民生支出完成3534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8.2%，分别用于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提高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助标准、建立健全全民医疗卫生保障体系、加大环境整治投入、支持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支持乡村振兴、落实扶贫攻坚、落实强农惠农各项政策措施、污水管网建设工程等方面支出。

**（五）下半年工作打算**

1.努力保持全年收入稳定。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让企业和人民群众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二要继续密切关注宏观政策经济形势变化，加强对区域经济发展、税源税收的研究以及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运行情况的跟踪对比分析，继续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努力培育新的收入增长点，确保财政收入与经济发展的良性互动增长。三要规范组织财政收入，坚决不能虚收实付，坚决不收过头税和乱收费，要依法加强收入征管，努力确保全年财政收入稳定。

2.发挥财政职能，力保财政收支运行平稳。不折不扣落实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放水养鱼”，更好地引导企业预期，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及时兑现财税优惠政策，增强市场主体获得感。灵活运用财政政策工具，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用足用好以政府债券为主体的举债融资机制，充分发挥政府债券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作用。围绕国家宏观政策和我县实际，主动衔接、积极协调、快速申报、聚集力量对上争资金争项目争政策。扎实做好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加快推进收储土地出让进度，缓解建设资金压力。

3.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三保”支出。坚持“三保”优先原则，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关于积极压减“三公”经费、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大力降低行政成本，规范支出、压缩支出，把有限的财力用在“刀刃”上。加大支出结构调整力度，通过整合使用性质和用途相似的项目资金，保障民生工程建设、脱贫攻坚、美丽乡村建设等重点支出。进一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完善预算编制与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相结合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4.深化财税改革，强化财政管理。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围绕我县预算绩效工作重点，完善配套制度，组织各预算单位、部门开展政策解读及业务培训，开展评估、跟踪、评价及目标编制等一系列工作，推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启动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结合机构改革方案调整优化经费预算管理方式。建立权责发生制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全面准确反映政府整体财务状况和运行情况。加强库款管理，防范财政支付风险。强化政府债务管理，有效控制债务规模，提高财政风险防控能力。